

## 力争到2020年全国基本实现农村动力电全覆盖



国家能源局6日对外发布《关于加快贫困地区能源开发建设推进脱贫攻坚的实施意见》。《意见》提出，到2020年，基本实现农村动力电全覆盖；完成200万建档立卡贫困户光伏扶贫项目建设。

在农村电网改造升级方面，《意见》提出，加快孤网县城的联网进程，加快延伸电网到乡、到村。西藏及青海藏区县城全部联网或建成可再生能源局域电网，农牧区电网基本全覆盖，建成到乡到村的完整区域农村电网。同时，加快西部地区国家级扶贫开发重点县，滇桂黔、大别山等集中连片特困片区农网改造升级，重点解决低电压、网架不合理、动力电不足等问题。

在光伏扶贫方面，《意见》提出，在光照条件良好（年均利用小时数大于1100小时）的15个省（区）451个贫困县的3.57万个建档立卡贫困村范围内开展光伏扶贫工作。到2020年，实现200万建档立卡贫困户户均增收3000元以上的目标。

在能源开发建设方面，《意见》提出，农网改造中央预算内投资安排向革命老区、民族地区、边疆地区、连片特困地区倾斜。同时，煤炭、煤电、油气、水电等资源开发利用类重大项目，跨区域重大能源输送通道项目，以及风电、光伏等新能源项目，同等条件下要优先在贫困地区规划布局建设。

《意见》还明确，要统筹出台扶贫优惠政策。一是出台优惠财政政策，解决人口较少、电量较小的偏远地区农村电网运行维护费用不足问题。二是研究建立针对贫困地区能源资源开发利益分配的特殊政策，让当地和群众从能源资源开发中更多地受益。三是提高贫困地区水电工程留存电量比例，将从发电中提取的资金优先用于水库移民和库区后续发展。贫困地区水电开发占用集体土地的，试行给原住居民集体股权方式进行补偿，让贫困人口分享水电资源开发收益。（记者 陈炜伟）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88100.html>